

# 关于开展第二批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阶段性检查 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

为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3年本科教育教学有关工作的通知》（鄂教高函〔2023〕7号）精神，按照《2023年湖北高校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阶段性检查工作指南》（附件1）要求，学校将组织开展第二批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阶段性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检查范围

阶段性检查的专业为第二批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具体专业如下：

序号	专业名称	所属学院
1	电子商务	电子商务学院
2	会计学	管理学院
3	广告学	文法学院
4	物联网工程	人工智能学院

## 二、检查要求

1. 根据《武汉工商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实施方案》的建设目标，各专业系统梳理获批以来专业建设进展目标和建设任务的实现情况；专业建设过程中采取的主要措施和具有示范性作用的创新特色做法；取得的标志性成果、经验、成效及示范带动作用；建设存在的问题、原因，下一步工作目标、思路举措和保障措施等。

2. 各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负责人根据专业建设的情况，按要求填写《湖北高校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阶段性检查报告》（附件2）。

3. 各学院对专业建设进展情况进行认真审查，于10月9日前将纸质材料（一式一份）签章后送交至教务部教学研究科；电子材料以“专业名称+湖北高校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阶段性检查报告”格式命名，发送至邮箱：shenli@wtbu.edu.cn。

### 三、其他说明

1. 请参加阶段性检查的专业抓紧落实相关建设，充分凝练建设成效与成果，认真梳理总结问题与不足，详细规划部署建设和改进措施。

2. 同时，请其他已获批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也抓紧落实相关建设，学校将在年底前对所有立项的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工作依据各自建设任务进行年度考核。

联系人：教务部教学研究科沈丽，联系电话：88147034，  
联系地址：综合楼1123办公室。

- 附件：1. 2023年湖北高校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阶段性检查工作指南  
2. 湖北高校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阶段性检查报告

教务部

2023年5月25日